

周亮工編

天牘新鈔



天
牘
新
鈔

本书根据上海杂志公司1935年10月初版复印

尺牍新钞

周亮工编纂

上海书店出版

(上海福州路401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影印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毫米 1/32 印张 11 5/8 插页 1

1988年8月第一版 1988年8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00001—8000

J254·1 定价 3.70 元

尺牘新鈔序

大舜云。書用識哉。所以記時事也。蓋聖賢言辭。總爲尙書。尙書之爲體。主言者也。揚雄曰。言心聲也。書。心畫也。聲畫形。君子小人可見矣。故書者。舒也。舒布其言。陳之簡牘。取象乎夫。貴在明決而已。三代政暇。文翰頗疎。春秋聘繁。書介彌盛。繞朝贈士。會以策子家。與趙宣以書。巫臣之遺子反。子產之諫。范宣詳觀四書。辭若對面。又子服敬叔進弔書於滕君。固知行人掣詞。多被翰墨矣。及七國獻書。詭譎輻輳。漢來筆札。辭氣紛紜。觀史遷之報任安。東方朔之難公孫。楊惲之酬會宗。子雲之答劉歆。志氣盤桓。各含殊采。並杼軸乎尺素。抑揚乎寸心。逮後漢書記。則崔瑗尤善。魏之元瑜。號稱翩翩。文舉屬章。半簡必錄。休璉好事。留意辭翰。抑其次也。嵇康絕交。實志高而文偉矣。趙至贈離。迺少年之激切也。至如陳遵占詞。百封各意。爾衡代書。親疎得宜。斯又尺牘之偏才也。詳總書體。本在盡言。言以散鬱。陶託風采。故宜條暢以任氣。優柔以懌懷。文明從容。亦心聲之獻酬也。若夫尊貴差序。則肅以節文。戰國以前。君臣同書。秦漢立儀。始有表奏。王公國內。亦稱奏書。張敞奏書於膠后。其義美矣。迄至後漢。稍

2026/26 07

有名品。公府奏記。而郡將奏箋記之言志。進已志也。牋者表也。識表其情也。崔實奏記於公府。則崇讓之德音矣。黃香奏牋於江夏。亦肅恭其遺式矣。公幹牋記。麗而規益。子桓弗論。故世所共遺。若略名取實。則有美於爲詩矣。劉廙謝恩。喻切以至。陸機自理。情周而巧。箋之爲善者也。原牋記之爲式。既上窺乎表。亦下睨乎書。使敬而不懽。簡而無傲。清美以惠英才。彪蔚以文其響。蓋牋記之分也。夫書記廣大。衣被事體。筆削雜名。古今多品。是以總領黎庶。則詳籍簿錄。醫曆星筮。則有方術占試。申憲述典。則有律命法制。朝市徵信。則有符契券疏。百官詢事。則有關刺解牒。萬民達志。則有狀列辭諺。並述理於心。著言於翰。雖藝文之末品。而政事之先務也。故或事本相通。而文意各異。或全任質素。或雜用文綺。隨事立體。貴乎精要。意少一字。則義闕。句長一言。則辭妨。並有司之實務。而浮藻之所忽也。然才冠鴻筆。多疎尺牘。譬九方堙之識駿足。而不知毛色牝牡也。言既身文。信亦邦瑞。翰林之士。思理實焉。

贊曰

文藻條流。託在筆札。既馳金相。亦運木訥。萬古聲薦。千里應拔。庶務紛紛。因書了察。

梁通事舍人東莞劉勰彥和撰

尺牘新鈔選例

文章一道。惟經國大業。闡性微言。日進覽觀。味等菽粟。至於文人贈答之篇。一時揮灑之製。新致宜標。陳言務去。故有一時名作。非不斐然。及乎數見。遂爾不鮮。是集不敢陳所已陳。期於見所未見。啓朝霞之燦爛。披晨蕊之芳鮮。凡經梨棗一字不登。懸之國門。羣驚剋見。謀文無定。通變趨時。踵事而增。後來居上。每見選家搜採翰牘。上至漢京之詔令。左國之詞章。莫不收入瓊編。修爲祕錄。止取源流之遠。何關毫素之良。是集斷自數十年以來名家。不特遠古所宗。不須贅設。卽傳聞之彥。弗更遐稽。蓋以數十年間風氣大開。闡揚不及者頗富。鄧林之名材。未經蒐採。荆山之祕寶。尙待攻求。從此輯成。自然鉅麗。古今錯雜。終覺不備也。

尺牘家言。更易蹊畦者。以其事本酬酢。辭取從諛也。夫以王李分鐘。袁徐繼響。鏗峒恢體。製於前。太原揚風。徽於後。初成創則。漸以因陳。家守一編。遂矜絕麗。徒爲紙墨之污。止見蕪蕪之塞。是集篇無定格。幅不同規。要於抒寫性情。標準與會。可謂獨空前往。遊方之外者。

矣。

道士眠食之言。瞿曇面壁之旨。自有專家。非關染翰。故是集槩不輕入。儻或妄見飛裁。反至流爲綺語。集中尙載蓮池大師數則者。亦曰與子言孝。與臣言忠。猶之乎風華之朴茂者云耳。

聖真淹遠。不落詮談。靜氣參求。始探奧秘。間有一二研理之家。辨析疑義。論難岐端。然一涉往復。便啓爭凌。既有勝情。遂生犄角。於聖賢精義。亦復何有。徒使翰墨之林。爲迂腐學究之播煽而已。西銘太極之書。鵝湖鹿洞之語。具有別集。不難是編。

自好尙波流。淫辭風煽。砥持藝苑者。自宜遙之於大雅。範之以正則。子瞻海外之文。悉抒理趣。昌黎毛穎之傳。亦秉史裁。豈可以尺牘小道。而不之繩檢也。故是集雖尙風趣。不事儒迂。凡所登選。亦必有關大道。裨益古心。不特桑濮之音。槩從屏置。卽月露之句。盡謝甄收。誌別有時序之悲。言情有物華之感。卽事偶然。不能冥默。茲風旣扇。遂若典型。落落星霜之句。矜并徐庾。悠悠霄壤之辭。奉爲江鮑。通體全無意義。一節亦媿雅風。是集非置不錄。卽用微刪。若欲不廢寒暄。不妨別爲擬託。又何必乞靈於往牘。取辦於陳篇也哉。

啓事通懷。萬端難盡。分門別類。一節可稽。尺牘之選。往往如是。所以利淺學之漁獵。便不文之襲取也。不思一牘而中涵數事。究將依附何門。即使區別果安。豈能纖微悉合。若欲少加移就。終常恃我才思。是拙手既難全勦。巧筆又何用懸疣。不若并渾之爲得也。且是集全爲通才。而陳勝賞耳。儻欲借文淺陋。自有合俗簡編。

尺牘爲一時揮翰之文。非關著作。或與會所至。濡染逾涯。或繁賾交紛。拖沓累幅。至有名章俊語。每以一句之疵。一字之類。少爲減價者。不妨稍加刪割。要之無傷大體。

裁書見志。取喻已懷。如病者之自呻。樂者之自美。安能隔彼膜而披其衷。詎可剗他膚而附其骨。故以此假人。不能快我心。以此代人。不能暢人意。何遜衡山之作。徒涉於淫。韓愈文昌之篇。實緣宵癢。歷稽古彥。亦甚寥寥。故代倩之章。棄而弗錄。及因擬古。亦姑例置也。

文人制作。以詩古文爲大業。尺牘家言。既非吟咏之音。又異縱橫之筆。然綱繆雁羽。多屬風人。寄託瑤函。類稱爾雅。析唐風之正變。可返漢魏宏裁。推吏部之起衰。便洗陳隋滯響。兼以書湖鍾王。畫裏李郭。商宮徵奪。元人之席。較黑白流太傅之聲。誠爲風雅至論。不僅藻翰翩翩。

一書之成。必須博採衆家不備。詎足大觀。合二十二家所藏。卷帙何啻汗牛充棟。凡係翰牘。必事甄收。加以舊家祕本。廢篋殘編。莫不曲意搜求。恣心採訪。甚至友人所存往復之箋。雖半紙數字。亦必傾筭借錄。以罄幽奇。聚千腋以成裘。釀衆英而爲蜜。數十年間。名人鉅公之構。可謂侈矣。猶有海內碩彥。不無掛漏之嫌者。以未走尺一。遍徵同人故也。倘不吝瑤惠而錫我。嗣成績集。佇候好音。

察萬象者非一目之明。舉百鈞者非一臂之力。是役也。始自載陽成之隕籀。余固不無微勞。而分治之功。亦不可沒焉。人期一卷。則簡別惟精。卷不百篇。則論衡不易。芟繁標異。備極苦心。故某卷屬某臺訂者。卽載某氏於前。不忘所自也。文人聚訟。自古爲然。尺牘紛爭。於今更甚。自何李倡道於前。艾陳沸騰於後。近世因之。遂相慕效。一字之譌。一言之異。動生牴牾。論難百端。至十易翰札。而猶未知所抵者。不過爭吐筆鐔之飛翔。大肆文瀾之濤激耳。不知一理而兩端具足。殊塗而歸旨。斯同。妄持偏見。終類井蛙。競起狂鋒。究同管豹。啓門戶之漸。造水火之端。釀禍貽譏。莫此爲甚。原其所始。未嘗不可兩存而并是也。豈不多事之甚也哉。故是集尤嚴絕之。

昔人云自古文人。多陷輕薄。謂其華與實遠也。今則不然。卽此筆墨之間。便徵心術之險。是以盜名巧若穿窬。銜直工同龍斷。生未謀面。忽有太史之報任安。死旣無知。纔見魯連之規樂毅。因成敗之旣定。冒涇渭之全分。鬼蜮同情。戈矛易向。深將何極。孰謂可欺。此等之篇。概不入選矣。因知是非之無定。毀譽之難明。尊已卑人。槩爲刪逸。

是集非標榜之書。間有評語。或照映苦心。或闡揚逸行。多則數十言。少則一二則。期於抒其所見。而質思銜價於捉刀。或繡口令才。競託名於染黛。玉台遙憶。終類神山。翰墨導淫。徒沈慾海。故甯失之嚴。勿失之濫也。

彥和抽文心之祕。雕龍挾簡牘之精。後世言辭翰者。莫得踰其範焉。故是集卽用原文。以當弁首。無煩屬序。徒係支言。削賢明體之書。若爲今人預製。近代發函之作。先獲彥彥源。推是義也。豈獨一書。凡有作者。皆當定例。

康熙元年歲在壬寅六月望日賴古堂識

尺
廣
新
鈔
選
例

六

賴古堂名賢尺牘新鈔目錄

卷之一

高攀龍

一一三

答吳安節年伯

答袁寧鄉

與葉同適

答劉心統侍御

與華潤菴鄧荆璵忠餘

與鄒荊璵

與黃鳳衡

與下子靜

答劉念臺

與徐檢老房師

陳衍

三一五

與何季穆

尺牘新鈔目錄

與何彥季

與鍾儀部

與王彥升

上董夫子

與俞少卿

與鄧彰甫

答李明六

曾異撰

復潘昭度師

與趙十五

答曾長修書

復曾叔祈書

又

與黃東崖先生書

與卓珂月

五一〇

答陳石丈

問余希之足疾

與丘小魯

與施辰卿書

與施漁仲書

王志遠

與徐耀玉職方

與陳眉公

曹學佺

與友

又

與徐興公

與陳開仲

又

與徐存永

答吳方伯

王熙

著沈緣公啓

一一一三

一一一二

一〇一一

謝肇淛

寄鄭孟塵

寄徐興公

京邸與人書

林之蕃

與周減齋

宋珏

與邦衡書

宋祖謙

與胡元潤

又

與盛丹

與胡元青

與郭去問

又

與陳章侯

與周樸園先生

又

一四一一六

一六一一六

一六一一七

一七一二〇

又

與吳蘭次

與林鏡崖先生

與羅星子

與陳伯璣

與張子京

與王壽格先生

與黎愧曾

與吳冠五

又

與高雲客

韓廷錫

與李明六

與友人論文

答林九還

山中寄衡之伯兄

山中答孟韓妹

二〇一二

王鐸

答牧齋

與質公

答玉函

答石齋

與李君

與友

何楷

答冒辟疆

魏裔介

與紀伯紫

楊思聖

與紀伯紫

張如蘭

與劉生

熊文舉

與康小范

與紀伯紫

二二一二三

二三一二四

二四一二四

二四一二五

二五一二五

二五一二七

與減齋

王士禎

二七一—三〇

與汪蒼文

將出都與蒼文

答陳其年

與程崑崙

復張友鴻

與顧修遠

與友

與減齋

又

紀映鍾

與周減齋

三〇一—三二

卷之二

徐世溥

三三一—四二

上虔撫潘昭度先生辭薦辟書

答黃商侯論保舉書

答錢牧齋先生論古文書

答楊維節博士論著述書

寄侍御李匡山先生書

與錢牧齋先生書

與陳伯璣

與友人

又

宋懋澄

與樊一

與周五

與劉二

答蔣孝廉勸禁酒

簡袁先生

簡周

與鄭二

又

又

與楊大

四二—四七

又
又
與酒人
與洪二
與卜十
與皇甫七
與顧八
又
與吳大
戲陸三
又
與范大
與麻二
與戚五
又
又
與龐千思
與段二

與唐七
與鹿三
又
與筍二
顧夢游
與梅杓司
又
與鶴野遺
與就園先生
與周雪客
杜濬
復王於一
與蔣前民
又
答某公
與范仲閣
與茅止生
答王雪蕉

四七—四八

四八—五〇

金聲

五〇—五二

與譚友夏

告邑人送何二尹書

與友人

莫廷韓

與徐麓庵

復陳敏仲

寄歐侖山

又與殷無美

與客

與王元楨

與劉與可

與黃望洲

與徐文卿

與曹芝亭

與友人

又

又

張風

又 又

與偶遂堂主人

與張瑞星論鑒

與鄭汝器

與程幼洪

五四—五五

陳翰

與薛弱圃

與雪舫先生

嵇永仁

與黃俞邵

薛所蘊

與某

黃經

答因樹屋主人

又

卷之三